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1 年第四季度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行权股票数量：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为 56.25 万份，行权期为 2021 年 11 月 6 日至 2022 年 11 月 5 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2021 年第四季度激励对象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的数量为 472,200 股，占该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总量的 83.95%。

● 本次行权股票上市流通时间：激励计划行权所得股票可于行权日（T 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 日）上市交易。

一、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的决策程序与相关信息披露

1、2020 年 5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福州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福州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0 年 6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事项的议案。

3、2020 年 9 月 4 日，公司对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时间为 2020 年 9 月 4 日至 2020 年 9 月 13 日，在公示期间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任何组织或个人对公司本次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公示期满后，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5 日披露了《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4、2020 年 9 月 21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0 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等相关事项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0 年 9 月 21 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以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0 年 11 月 6 日，公司完成了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手续。首次实际授予股票期权数量为 187.50 万份，行权价格为 63.00 元/份，首次实际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59.80 万股，授予价格为 31.50 元/股。

7、2021 年 1 月 28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预留权益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授予预留部分权益的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8、2021 年 3 月 24 日，公司完成了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预留权益的授予登记手续。预留实际授予股票期权数量为 25.20 万份，行权价格为 66.28 元/份，预留实际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92.90 万股，授予价格为 33.14 元/股。

9、2021 年 9 月 23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剩余预留权益失效的公告》。鉴于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剩余预留的 21.40 万份股票期权自激励计划经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超过 12 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预留权益已经失效。

10、2021 年 10 月 20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注销部分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及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同意为符合行权条件的 148 名激励对象办理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相关事宜，可行权数量为 56.25 万份，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

二、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行权的基本情况

（一）激励对象行权的股份数量

姓名	职务	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份）	2021 年第四季度行权数量（份）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累计行权数量（份）	累计行权数量占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总量的比重
中层管理人员及技术骨干、业务骨干（148 人）		562,500	472,200	472,200	83.95%
合计（148 人）		562,500	472,200	472,200	83.95%

注：由于自主行权方式，行权所得股票需在行权日行权日（T 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 日）上市交易，以上行权数据为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的数据。

（二）本次行权股票来源情况

本次行权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股票。

（三）行权人数

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期可行权人数为 148 人，2021 年第四季度共有 139 人参与行权且完成登记。

三、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一）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日

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模式行权，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可于行权日（T 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 日）上市交易。

（二）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

2021 年第四季度通过自主行权方式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过户股份数量为 472,200 股。

(三) 本次行权期间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股

类别	股本结构 (2021年11月3日)	限制性股票 回购注销	变动前	本次行权变动	变动后
有限售 条件的 流通股	227,727,600	-28,000	227,699,600	0	227,699,600
无限售 条件的 流通股	189,079,400	0	189,079,400	472,200	189,551,600
股份 合计	416,807,000	-28,000	416,779,000	472,200	417,251,200

注：公司于2021年12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1-108），公司已于2021年12月20日完成本次限制性股票（28,000股）回购注销。

上述股本变动未造成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四、股份登记情况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2021年第四季度，公司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通过自主行权方式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累计过户登记股份数为472,200股，共募集资金29,512,500元。该项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五、本次行权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本次行权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5日